**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学院2022级推免生复试工作安排**

根据《天津工业大学2022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和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办法》，特做出如下安排：

一、推免资格审查通过的考生须参加我院组织的推免生复试，采用远程视频方式进行。复试形式为面试，内容主要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专业素质和能力、综合素质和能力以及外语口语水平，满分100分，60分及以上为复试合格分。

二、学院成立由教授组成的面试小组。

三、复试时间：2021年9月29日上午9点

四、复试地点：腾讯会议视频面试

五、复试内容：

1、思想政治素质；

2、英语、汉语自我介绍；

3、个人大学期间作品展示；

4、教师随机提问专业相关问题。

注：复试前考生须向学院提供以下资格审查材料：身份证、学生证、大学成绩单、英语四级或六级证书（或者成绩单）、缴费凭证以及网报时填写过奖项的相应获奖证书、发表论文、专利等。

六、根据天津市有关文件规定，参加复试的推免生需交纳复试费每生90元，复试费用须由考生个人在我校财务处网上支付平台交纳（须用身份证号先注册再缴费）。缴费网址：http://219.243.56.101。

七、对复试合格的推免生发放待录取通知，推免生接受待录取通知视为同意录取。

八、学院对拟录取的硕士推免生进行不少于10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间如有问题，经查属实，将取消录取资格。

监督举报电话：

022-83956356天津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

地址：天津市大学软件学院C505

九、其他事项

1、未获得推免资格的考生不受理其申请。

2、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的申请者不予录取。

3、未经复试或复试成绩不及格的申请者不予录取。

4、2022年9月1日前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或受到处分的，或体检不合格的，取消录取资格。

5、对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学生，一经发现，即取消其复试资格，对已录取者取消录取资格和学籍。

6、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规定，已被我校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学院

2021年9月28日